科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 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科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18 年8月28日在江苏省溧阳市竹箦镇余桥村永康路63号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 式召开,会议通知已按规定提前以电话及电子邮件方式送达。本次会议由监事会 主席葛修亚先生召集和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公司董 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以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 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8 年度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 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监事会同意《科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半年度报告》,认为公司2018 年度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上市监管机构的规定;报告 的内容客观、完整、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

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科华控股 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半年度报告》和《科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半年 度报告摘要》。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18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 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科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告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三、备查文件

科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科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 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科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8年8月29日